

2019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宣教内容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

一、电信网络诈骗的概念

电信网络诈骗是指犯罪分子通过电话、网络和短信方式，编造虚假信息，设置骗局，对受害人实施远程、非接触式诈骗，诱使受害人给犯罪分子打款或转账的犯罪行为。

二、电信网络诈骗的特点

（一）作案手法变化快。犯罪分子作案手法翻新层出，千方百计编造各种虚假事实进行诈骗犯罪，从最初的“中奖”、“消费”虚假信息，发展到“绑架勒索”、“电话欠费”等虚构事实诈骗，甚至冒充电信工作人员、公安民警诈骗，欺骗性非常大，识别很困难，没有接收过诈骗信息的群众非常容易上当受骗。

（二）社会危害相对较大。一些群众多年的积蓄一夜之间被犯罪分子骗取，思想包袱很大，个别群众因被骗厌世轻生自杀，给社会治安管理工作带来了很大压力。

（三）受害群体不特定。通过梳理分析，受害群体按职业分，有在校学生、个体老板、下岗工人、打工人员、农民；按年龄段分，青年人、中年人和老年人均占一定比例。

（四）侦办难度大。由于电信诈骗犯罪往往是跨地区甚至是跨境作案，涉案资金账户和受害人遍布全国各地，地区协作成本高、破案难度大。另外，此类犯罪涉及互联网、电信、计算机等多个领域，加之银行具有开户方便、销户方便、

转账方便、取款方便等功能优势，犯罪分子转移赃款便捷迅速，证据固定难度大，追回赃款的可能性小，都加大了此类案件的侦办难度。

三、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后的应急措施

1. 第一时间自救：看对方账户是哪家银行的，通过该银行网银、电话银行等，对嫌疑人银行卡采取输错多次错误密码（一般为 3-5 次）、口头挂失等方式阻断嫌疑人取款。时间一般为 24 小时，这宝贵的 24 小时将使对方无法将钱转移，避免损失扩大，也为警方破案提供时间。

2. 及时报警：收集被骗过程的汇款凭证、通话记录等相关信息，前往当地派出所或拨打 110 报警。

3. 拨打中国银联专线 95516 请求帮助。

四、电信诈骗识别要点

口诀：谨记“十个凡是，六个一律”。

（一）十个凡是，都是诈骗。

凡是自称公检法要求汇款的；

凡是叫你汇款到“安全账户”的；

凡是通知中奖、领取补贴要你先交钱的；

凡是通知“家属”出事先要汇款的；

凡是在电话中索要个人和银行卡信息的；

凡是叫你开通网银接受检查的；

凡是叫你宾馆开房接受检查的；

凡是叫你登陆网站查看通缉令的；

凡是自称领导（老板）要求汇款的；

凡是陌生网站（链接）要登记银行卡信息的。

（二）六个一律。

只要一谈到银行卡，一律挂掉电话；

只要一谈到中奖了，一律挂掉；

只要一谈到是公检法税务或领导干部的，一律挂掉；

所有短信，但凡让点击链接的，一律删掉；

微信不认识的人发来的链接，一律不点；

所有 170 开头的电话，一律不接。

五、如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

骗子都是利用受害人趋利避害和轻信麻痹的心理，诱使受害人上当而实施诈骗犯罪活动的。我们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应从以下几方面提高警惕，加强防范意识，以免上当受骗。

（一）克服“贪利”思想，不要轻信麻痹，谨防上当。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天上不会掉馅饼。对犯罪份子实施的中奖诈骗、虚假办理高息贷款或信用卡套现诈骗及虚假致富信息转让诈骗，不要轻信中奖和他人能办理高息贷款或信用卡套现及有致富信息转让，一定多了解和分析识别真伪，以免上当受骗。

（二）不要轻易将自己或家人的身份、通讯信息等家庭、个人资料泄露给他人。对于家人意外受伤害需抢救治疗费用、朋友急事求助类的诈骗短信、电话，要仔细核对，不要着急恐慌，轻信上当，更不要上当将“急用款”汇入犯罪份子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 遇到疑似电信诈骗时，不要盲目轻信，要多作调查印证。对接到培训通知、冒充银行、公检法机构等声称银行卡升级和虚假招工、婚介类的诈骗，要及时向本地的相关单位和行业或亲临其办公地点进行咨询、核对，不要轻信陌生电话和信息，培训类费用一般都是现款交纳或者对公转账，不应汇入过个人账户，不要轻信上当。对于来电声称是公安、检查、法院、银行等的电话号码，务必多方印证，尝试回拨电话核实，防止犯罪分子利用改号软件等手法冒认电话号码。

(四) 正确使用银行卡及银行自助机。到银行自动柜员机（ATM、CRS 等）存取遇到银行卡被堵、被吞等以外情况，认真识别自动柜员机的“提示”真伪，千万不要轻信和上当，最好拨打自动柜员机所属银行电话的客服中心了解查问，与真正的银行工作人员联系处理和解决。

(五) 日常应多提示家中老人、未成年人注意防范电信诈骗，提高老人、未成年人的安全防范意识。犯罪分子通常喜欢选择相对容易上当受骗的老年人、未成年人作为诈骗目标，作为子女或者父母，除了自己注意防范电信诈骗外，应积极主动向加重老人、未成年人传递防诈骗的知识，为我们敬爱的长辈和需要呵护的下一代筑起防诈骗的知识围墙。

六、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小技巧

在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后，应尽快做到以下三步：一是准确记录骗子的账号、账户姓名；二是尽快拨打 110 或者到最近的公安机关报案；三是及时准确将骗子的账号和账户姓名提供给民警，由公安机关进行紧急止付。

六不：不轻信，不汇款、不透漏、不扫码、不点击链接、不接听转接电话。

三问：遇到情况，主动问本地警察，主动问银行、主动问当事人。

养成七个好习惯：

1. 保护好个人身份证和银行卡信息，保管好不用的复印件、睡眠卡、交易流水信息。

2. 网上银行操作时，最好手工输入银行官方网址，防止登录钓鱼网站。

3. 输入密码时，用手遮挡。

4. 密码要设置得相对复杂、独立，避免过于简单，避免与其他密码相同，定期更换。

5. 开通账户动账通知短信，一旦发现账户资金有异常变动，立刻冻结或挂失。

6. 不随意链接不明公共 wifi 进行网上银行、支付账户操作。

7. 单独设立小额独立银行账户，用于日常网上购物、消费。

七、电信诈骗的常见手段（48 种）

1. QQ 冒充好友诈骗。利用木马程序盗取对方 QQ 密码，截取对方聊天视频资料，熟悉对方情况后，冒充该 QQ 账号主人对其 QQ 好友以“患重病、出车祸”“急需用钱”等紧急情况为由实施诈骗。

2. QQ 冒充公司老总诈骗。犯罪分子通过搜索财务人员

QQ 群,以“会计资格考试大纲文件”等为诱饵发送木马病毒,盗取财务人员使用的 QQ 号码,并分析研判出财务人员老板的 QQ 号码,再冒充公司老板向财务人员发送转账汇款指令。

3. 微信冒充公司老总诈骗财务人员。犯罪分子通过技术手段获取公司内部人员架构情况,复制公司老总微信昵称和头像图片,伪装成公司老总添加财务人员微信实施诈骗。

4. 微信伪装身份诈骗。犯罪分子利用微信“附近的人”查看周围朋友情况,伪装成“高富帅”或“白富美”,加为好友骗取感情和信任后,随即以资金紧张、家人有难等各种理由骗取钱财。

5. 微信假冒代购诈骗。犯罪分子在微信朋友圈假冒正规微商,以优惠、打折、海外代购等为诱饵,待买家付款后,又以“商品被海关扣下,要加缴关税”等为由要求加付款项,一旦获取购货款则失去联系。

6. 微信发布虚假爱心传递诈骗。犯罪分子将虚构的寻人、扶困帖子以“爱心传递”方式发布在朋友圈里,引起善良网民转发,实则帖内所留联系方式绝大多数为外地号码,打过去不是吸费电话就是电信诈骗。

7. 微信点赞诈骗。犯罪分子冒充商家发布“点赞有奖”信息,要求参与者将姓名、电话等个人资料发至微信平台,一旦商家套取完足够的个人信息后,即以“手续费”、“公证费”、“保证金”等形式实施诈骗。

8. 微信盗用公众账号诈骗。犯罪分子盗取商家公众账号后,发布“诚招网络兼职,帮助淘宝卖家刷信誉,可从中赚

取佣金”的推送消息。受害人信以为真，遂按照对方要求多次购物刷信誉，后发现上当受骗。

9. 虚构色情服务诈骗。犯罪分子在互联网上留下提供色情服务的电话，待受害人与之联系后，称需先付款才能上门提供服务，受害人将钱打到指定账户后发现被骗。

10. 虚构车祸诈骗。犯罪分子虚构受害人亲属或朋友遭遇车祸，需要紧急处理交通事故为由，要求对方立即转账。当事人因情况紧急便按照嫌疑人指示将钱款打入指定账户。

11. 电子邮件中奖诈骗。通过互联网发送中奖邮件，受害人一旦与犯罪分子联系兑奖，即以“个人所得税”、“公证费”、“转账手续费”等各种理由要求受害人汇钱，达到诈骗目的。

12. 冒充知名企业中奖诈骗。犯罪分子冒充三星、索尼、海尔等知名企业名义，预先大批量印刷精美的虚假中奖刮刮卡，通过信件邮寄或雇人投递发送，后以需交手续费、保证金或个人所得税等各种借口，诱骗受害人向指定银行账号汇款。

13. 娱乐节目中奖诈骗。犯罪分子以“我要上春晚”、“非常6+1”、“中国好声音”等热播节目组的名义向受害人手机群发短消息，称其已被抽选为节目幸运观众，将获得巨额奖品，后以需交手续费、保证金或个人所得税等各种借口实施连环诈骗，诱骗受害人向指定银行账号汇款。

14. 冒充公检法电话诈骗。犯罪分子冒充公检法工作人员拨打受害人电话，以事主身份信息被盗用涉嫌洗钱等犯罪

为由，要求将其资金转入国家账户配合调查。

15. 冒充房东短信诈骗。犯罪分子冒充房东群发短信，称房东银行卡已换，要求将租金打入其他指定账户内，部分租客信以为真将租金转出方知受骗。

16. 虚构绑架诈骗。犯罪分子虚构事主亲友被绑架，如要解救人质需立即打款到指定账户并不能报警，否则撕票。当事人往往因情况紧急，不知所措，按照嫌疑人指示将钱款打入账户。

17. 虚构手术诈骗。犯罪分子虚构受害人子女或老人突发急病需紧急手术为由，要求事主转账方可治疗。遇此情况，受害人往往心急如焚，按照嫌疑人指示转款。

18. 电话欠费诈骗。犯罪分子冒充通信运营企业工作人员，向事主拨打电话或直接播放电脑语音，以其电话欠费为由，要求将欠费资金转到指定账户。

19. 电视欠费诈骗。犯罪分子冒充广电工作人员群拨电话，称以受害人名义在外地开办的有线电视欠费，让受害人向指定账户补齐欠费，否则将停用受害人本地的有线电视并罚款，部分人信以为真，转款后发现被骗。

20. 退款诈骗。犯罪分子冒充淘宝等公司客服拨打电话或者发送短信谎称受害人拍下的货品缺货，需要退款，要求购买者提供银行卡号、密码等信息，实施诈骗。

21. 购物退税诈骗。犯罪分子事先获取到事主购买房产、汽车等信息后，以税收政策调整，可办理退税为由，诱骗事主到ATM机上实施转账操作，将卡内存款转入骗子指定账户。

22. 网络购物诈骗。犯罪分子开设虚假购物网站或淘宝店铺，一旦事主下单购买商品，便称系统故障，订单出现问题，需要重新激活。随后，通过 QQ 发送虚假激活网址，受害人填写好淘宝账号、银行卡号、密码及验证码后，卡上金额即被划走。

23. 低价购物诈骗。犯罪分子通过互联网、手机短信发布二手车、二手电脑、海关没收的物品等转让信息，一旦事主与其联系，即以“缴纳定金”、“交易税手续费”等方式骗取钱财。

24. 办理信用卡诈骗。犯罪分子通过报纸、邮件等刊登可办理高额透支信用卡的广告，一旦事主与其联系，犯罪分子则以“手续费”、“中介费”、“保证金”等虚假理由要求事主连续转款。

25. 刷卡消费诈骗。犯罪分子群发短信，以事主银行卡消费，可能个人泄露信息为由，冒充银联中心或公安民警连环设套，要求将银行卡中的钱款转入所谓的“安全账户”或套取银行账号、密码从而实施犯罪。

26. 包裹藏毒诈骗。犯罪分子以事主包裹内被查出毒品为由，称其涉嫌洗钱犯罪，要求事主将钱转到国家安全账户以便公正调查，从而实施诈骗。

27. 快递签收诈骗。犯罪分子冒充快递人员拨打事主电话，称其有快递需要签收但看不清具体地址、姓名，需提供详细信息便于送货上门。随后，快递公司人员将送上物品(假烟或假酒)，一旦事主签收后，犯罪分子再拨打电话称其已

签收必须付款，否则讨债公司或黑社会将找麻烦。

28. 医保、社保诈骗。犯罪分子冒充社保、医保中心工作人员，谎称受害人医保、社保出现异常，可能被他人冒用、透支，涉嫌洗钱、制贩毒等犯罪，之后冒充司法机关工作人员以公正调查，便于核查为由，诱骗受害人向所谓的“安全账户”汇款实施诈骗。

29. 补助、救助、助学金诈骗。犯罪分子冒充民政、残联等单位工作人员，向残疾人员、困难群众、学生家长打电话、发短信，谎称可以领取补助金、救助金、助学金，要其提供银行卡号，然后以资金到帐查询为由，指令其在自动取款机上进入英文界面操作，将钱转走。

30. 引诱汇款诈骗。犯罪分子以群发短信的方式直接要求对方向某个银行帐户汇入存款，由于事主正准备汇款，因此收到此类汇款诈骗信息后，往往未经仔细核实，即把钱款打入骗子账户。

31. 贷款诈骗。犯罪分子通过群发信息，称其可为资金短缺者提供贷款，月息低，无需担保。一旦事主信以为真，对方即以预付利息、保证金等名义实施诈骗。

32. 收藏诈骗。犯罪分子冒充各类收藏协会的名义，印制邀请函邮寄各地，称将举办拍卖会并留下联络方式。一旦事主与其联系，则以预先交纳评估费、保证金、场地费等名义，要求受害人将钱转入指定帐户。

33. 机票改签诈骗。犯罪分子冒充航空公司客服以“航班取消、提供退票、改签服务”为由，诱骗购票人员多次进

行汇款操作，实施连环诈骗。

34. 重金求子诈骗。犯罪分子谎称愿意出重金求子，引诱受害人上当，之后以诚意金、检查费等各种理由实施诈骗。

35. PS 图片实施诈骗。犯罪分子收集公职人员照片，使用电脑合成淫秽图片，并附上收款卡号邮寄给受害人，勒索钱财。

36. “猜猜我是谁”诈骗。犯罪分子获取受害者的电话号码和机主姓名后，打电话给受害者，让其“猜猜我是谁”，随后根据受害者所述冒充熟人身份，并声称要来看望受害者。随后，编造其被“治安拘留”、“交通肇事”等理由，向受害者借钱，一些受害人没有仔细核实就把钱打入犯罪分子提供的银行卡内。

37. 冒充黑社会敲诈类诈骗。犯罪分子先获取事主身份、职业、手机号等资料，拨打电话自称黑社会人员，受人雇佣要加以伤害，但事主可以破财消灾，然后提供账号要求受害人汇款。

38. 提供考题诈骗。犯罪分子针对即将参加考试的考生拨打电话，称能提供考题或答案，不少考生急于求成，事先将好处费的首付款转入指定帐户，后发现被骗。

39. 高薪招聘诈骗。犯罪分子通过群发信息，以月工资数万元的高薪招聘某类专业人士为幌子，要求事主到指定地点面试，随后以培训费、服装费、保证金等名义实施诈骗。

40. 复制手机卡诈骗。犯罪分子群发信息，称可复制手机卡，监听手机通话信息，不少群众因个人需求主动联系嫌

疑人，继而对方以购买复制卡、预付款等名义骗走钱财。

41. 钓鱼网站诈骗。犯罪分子以银行网银升级为由，要求事主登陆假冒银行的钓鱼网站，进而获取事主银行账户、网银密码及手机交易码等信息实施诈骗。

42. 解除分期付款诈骗。犯罪分子通过专门渠道购买购物网站的买家信息，再冒充购物网站的工作人员，声称“由于银行系统错误原因，买家一次性付款变成了分期付款，每个月都得支付相同费用”，之后再冒充银行工作人员诱骗受害人到 ATM 机前办理解除分期付款手续，实则实施资金转账。

43. 订票诈骗。犯罪分子利用门户网站、旅游网站、百度搜索引擎等投放广告，制作虚假的网上订票公司网页，发布订购机票、火车票等虚假信息，以较低票价引诱受害人上当。随后，再以“身份信息不全”、“账号被冻”、“订票不成功”等理由要求事主再次汇款，从而实施诈骗。

44. ATM 机告示诈骗。犯罪分子预先堵塞 ATM 机出卡口，并在 ATM 机上粘贴虚假服务热线告示，诱使银行卡用户在卡“被吞”后与其联系，套取密码，待用户离开后到 ATM 机取出银行卡，盗取用户卡内现金。

45. 伪基站诈骗。犯罪分子利用伪基站向广大群众发送网银升级、10086 移动商城兑换现金的虚假链接，一旦受害人点击后便在其手机上植入获取银行账号、密码和手机号的木马，从而进一步实施犯罪。

46. 金融交易诈骗。犯罪分子以某某证券公司名义通过互联网、电话、短信等方式散布虚假个股内幕信息及走势，

获取事主信任后，又引导其在自身的搭建虚假交易平台上购买期货、现货，从而骗取事主资金。

47. 兑换积分诈骗。犯罪分子拨打电话谎称受害人手机积分可以兑换智能手机，如果受害人同意兑换，对方就以补足差价等理由要求先汇款到指定帐户；或者发短信提醒受害人信用卡积分可以兑换现金等，如果受害人按照提供的网址输入银行卡号、密码等信息后，银行账户的资金即被转走。

48. 二维码诈骗。犯罪分子以降价、奖励为诱饵，要求受害人扫描二维码加入会员，实则附带木马病毒。一旦扫描安装，木马就会盗取受害人的银行账号、密码等个人隐私信息。